

永安市青水畬族乡人民政府文件

永安市青水畬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永安市青水畬族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永安市青水畬族乡人民政府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内容包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http://www.ya.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永安市青水畬族乡党政办公室（地址：永安市青水畬族乡永宁北街 1 号，邮编：366038），联系电话：

0598-3520019，电子邮箱：ya3520019@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年，青水畲族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安排部署，持续深化政务公开，积极助力为民政府、法治政府、效能政府、数字政府、廉洁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3年度我乡共制作信息15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15条，占比100%；依申请公开信息数0条，占比0%；不予公开信息数0条，占比0%。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中，其他类信息15条，占比100%。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420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0条。历年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1条（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完善了青水畲族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内容、方式和程序，制定了相关制度，规范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认真履行政务公开责任制，做到了平台安全运行、信息公开内容全面准确。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政府信息公开

属性认定、政府信息发布和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等机制。二是严格执行政策性文件、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三同步”和“谁起草谁解读”规定，确保公开的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材料严谨正确。三是加强信息化手段在政府信息管理中的运用，实行门户网站信息发布事前审查、事中监测和事后督查相结合，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发布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一是积极配合市政府门户网站建设工作，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公开办理事项和办事流程，印发办事指南，让群众和服务对象对提供的服务和办理事项有充分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信息公开更加多样化，让群众可以通过多途径知晓政府公开信息。二是积极拓宽公开渠道，充分利用村民微信群、村村通广播、面对面宣讲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高政府信息的传播率和到达率。持续做好政府公报工作。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我乡共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5条，向市档案馆和图书馆送交政府公开信息15份。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

一是严格规章制度。严格落实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在公开信息前进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安全。二是提升业务能力。定期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培训，明确各自职责，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常态

化、规范化，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三是主动接受监督。在乡便民服务中心设置了政府信息查阅场所，提供了公开的办事指南及相关宣传手册供群众查阅，有效扩大了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渠道，畅通监督渠道，切实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2023年度我乡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并根据社会评议内容改进我乡政务公开工作。2023年度我乡未发现责任追究、违反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理结果	1.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2.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3. 不予公开	①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② 其他法	0	0	0	0	0	0	0

	开	律行政法 规禁止 公开							
		③危及 “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④保护第 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0
		⑤属于三 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⑥属于四 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⑦属于行 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0
		⑧属于行 政查询事	0	0	0	0	0	0	0

	项								
4. 无法提供	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②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③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5. 不予处理	①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②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③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④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⑤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6. 其他处理	①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②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	0	0	0	0	0	0	0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③其他	0	0	0	0	0	0	0
	7.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下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一是主动公开意识还有待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发布不主动；二是存在信息公开不

够及时、发布量少等问题；三是公开内容还有待完善，工作方法和工作机制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创新。

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认真贯彻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贯彻力度，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一是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突出信息公开重点，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针对性。二是强化信息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原则，进一步梳理信息公开内容，着力做好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三是加强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格式以及规范流程等，提高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度我乡未收取信息处理费。